

太平科技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 年 4 月 18 日

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0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太平科技先锋混合发起式	基金代码	023044
下属基金简称	太平科技先锋混合发起式 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23045
基金管理人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04 月 01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徐昊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 年 04 月 01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7 年 02 月 27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基金合同》将自动终止并按其约定程序进行清算，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基金合同》期限。如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发生变化，上述终止规定被取消、更改或补充的，则本基金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执行。		

注：基金类型为偏股混合型。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科技主题相关的上市公司股票，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以及存托凭证）、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金融衍生品（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等）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

	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含存托凭证）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比例不得超过股票资产的 50%），其中投资于本基金所界定的科技主题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取相对稳定的资产配置策略，一般情况下将保持股票配置比例的相对稳定，避免因过于主动的仓位调整带来额外的风险。在具体大类资产配置过程中，本基金将使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研究方法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资金面和市场情绪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进行研究和预测，分析和比较股票、债券等市场和不同金融工具的风险收益特征，确定合适的资产配置比例，动态优化投资组合。 2、股票投资策略 （1）科技主题的界定 本基金将重点关注以科技为核心驱动力、具有良好的创新管理和文化，在产业竞争中具有优势和持续发展能力的优质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规划纲要》”）提出要发展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参考《规划纲要》，本基金界定的科技主题相关公司主要包括以下领域的公司： 1）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指电子核心产业、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下一代信息网络产业、互联网与云计算及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以及人工智能的应用终端。 2）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指智能制造装备产业、轨道交通装备产业、航空装备产业、卫星及应用产业、海洋工程装备产业。 3）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主要包括智能驾驶、车联网和新能源汽车相关的整车制造、相应的零配件制造商以及相关设备供应商等。 4）生物产业：指生物医药产业、生物医学工程产业、生物农业产业、生物质能产业。 5）新材料产业：指先进石化化工新材料、先进有色金属材料、前沿新材料、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高性能纤维及制品和复合材料、先进钢铁材料。 6）节能环保产业：指先进环保产业、高效节能产业、资源循环利用产业。 7）新能源产业：指智能电网产业、太阳能产业、风能产业、核电产业、生物质能产业。 本基金投资的科技企业的研发投入或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需处于所属行业的前三分之一。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进步、科学技术的创新变革及相关政策的更新迭代，科技主题相关领域及公司范畴可能发生变化，届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对科技主题相关领域及公司的界定进行动态更新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公告。 （2）个股选择策略 本基金在资产配置策略和行业优选策略的大框架下，精选优质个股构建组合，力争最大化个股收益。在具体行业里个股的选择过程中，本基金将建立公司的备选股票池，通过

	对行业规模、行业发展驱动力、行业发展空间、行业所处生命周期阶段、竞争格局、公司发展阶段、公司治理、产品或服务的竞争力、研发投入、销售布局、激励机制、渠道状况、国际可比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方面的综合考量，预测公司未来的盈利增速，结合估值水平，评估预期收益率以及风险收益比，选取有可持续的盈利能力、定价低于合理评估价值且预期收益率及风险收益比占优的个股构建投资组合。 （3）股票组合的构建与调整 本基金将根据对科技主题各子行业的综合分析，确定各子行业的资产配置比例。在各子行业中，本基金将选择具有较强竞争优势且估值具有吸引力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当各子行业与上市公司的基本面、股票的估值水平出现较大变化时，本基金将对股票组合适时进行调整。 （4）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对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投资，也将采用上述行业选择和个股投资的策略，通过定量的方式来考察及筛选股票样本，同时基于分析研究，精选公司治理优良、竞争优势突出、行业前景光明、基本面良好、盈利稳定增长，符合社会经济发展趋势，具有持续成长潜力的公司。 （5）存托凭证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制定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关注发行人有关信息披露情况，关注发行人基本面情况、市场估值等因素，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办法，参与存托凭证的投资，谨慎决定存托凭证的权重配置和标的选择。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将以优化流动性管理、分散投资风险为主要目标，同时根据需要进行积极操作，以提高基金收益。本基金将主要采取以下积极管理策略： （1）久期调整策略 根据对市场利率水平的预期，在预期利率下降时，提高组合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在预期利率上升时，降低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跌的风险。 （2）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 在久期确定的基础上，根据对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预测，采用子弹型策略、哑铃型策略或梯形策略，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从长、中、短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 （3）债券类属配置策略 根据国债、金融债、公司债、可转债、可交换债、资产支持证券等不同类属债券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分析，增持价值被相对低估的类属债券，减持价值被相对高估的类属债券，以期取得较高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科技 1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如果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收费方式/费率
------	-------------	---------

	/持有期限（N）	
赎回费	N<7 天	1.5%
	7 天≤N<30 天	0.5%
	N≥30 天	0

注：本基金 C 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2%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6%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1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基金的费用与税收”章节。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中扣除。上表中年费用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将承受各种风险，因此在作出投资于本基金的决定之前，应慎重考虑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及本基金的特有风险等。本基金的特有风险：

（1）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股票（含存托凭证）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比例不得超过股票资产的 50%），其中投资于本基金所界定的科技主题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因此本基金需承担股票市场的下跌风险；同时由于本基金可持有一定比例的债券，故而也需承担债券价格变动导致的风险。

（2）本基金可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ABS）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其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来自于基础资产池产生的现金流或剩余权益。与股票和一般债券不同，资产支持证券不是对某一经营实体的利益要求权，而是对基础资产池所产生的现金流和剩余权益的要求权，是一种以资产信用为支持的证券，所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交易结构风险、各种原因导致的基础资产池现金流与对应证券现金流不匹配产生的信用风险、市场交易不活跃导致的流动性风险等。

（3）本基金可投资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等金融衍生品，可能给本基金带来额外风险。投资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杠杆风险、保证金风险、期货价格与基金投资品种价格的相关度降低带来的风险等；投资股票期权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保证金风险等；由此可能增加本基金净值的波动性。

（4）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

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5）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存托凭证，会面临与境内上市交易股票投资的共同风险，还可能面临与存托凭证发行及交易机制相关的特有风险。

（6）发起式基金及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在基金募集时，发起资金提供方将运用发起资金认购本基金的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元，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低于三年。发起资金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满三年后，发起资金提供方将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继续持有，届时，发起资金提供方有可能赎回认购的本基金份额。

另外，在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后的对应日，如果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基金合同将自动终止，故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面临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网址 www.taipingfund.com.cn][客服电话 021-61560999、4000288699]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